

山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文件

鲁社科联字〔2017〕14号



关于申报 2017 年度 山东省社科联人文社会科学课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2017 年度山东省社科联人文社会科学课题申报工作现予开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思路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的意见》精神，坚持马克思主义在哲学社会科学领域的指导地位，坚持以重大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突出对“十三五”时期国家和山东省改革发展稳定中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的研究，大力推进学科体系、学术观

点和科研方法创新，促进山东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为加快建设经济文化强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服务。

二、课题规划

2017年度山东省社科联人文社会科学课题分为：山东经济社会发展委托课题、山东省社科联年度课题和专项课题。

山东经济社会发展委托课题主要围绕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中亟待解决的理论和现实问题，面向省直有关部门单位或省直高校等科研机构征集科研题目，委托专家团队开展研究，提供有关部门决策参考。

山东省社科联年度课题是省社科联根据当年社会科学研究需要而设立的课题。

专项课题分两类，一是由省社科联设立的专项课题，包括山东社科论坛专项课题（将山东社科论坛入选的优秀论文按照一定比例评审后追加为专项课题）；社会科学工作专项调研课题（选题主要围绕省社科联第七次代表大会确定的目标任务，从理论高度和深度对社科强省指标体系等相关问题作深入研究）；市社科联调研报告专项课题（仅限各市社科联申报，选题主要围绕县市区社科联组织建设）。二是省社科联与有关政府机关、高校联合设立的课题，本年度设立工会工作和劳动关系专项课题、运动与健康专项课题、儒学当代价值研究专项课题、统一战线理论专项课题。

山东经济社会发展委托课题 20 项（不接受单独申报），其中，重大课题 7 项，重点课题 13 项。山东省社科联年度课题 80 项。专项课题中，山东社科论坛专项课题 20 项，社

会科学工作专项调研课题 2 项（不接受单独申报），市社科联调研报告专项课题 5 项，工会工作和劳动关系专项课题 5 项，运动与健康专项课题 10 项，儒学当代价值研究专项课题 10 项，统一战线理论专项课题 10 项。

本年度课题全部为经费资助课题。

三、课题申报

1. 申报时间

集中受理申报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19 日至 6 月 30 日，逾期不予受理。

2. 申报条件

（1）具有较强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山东发展状况有较深入的理解和把握；

（2）熟悉所研究领域内的现实性和学术前沿性问题，具有组织或参与课题研究的能力、精力和时间；

（3）山东经济社会发展委托课题申报者应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省直实际工作部门申请者须有本单位负责同志的推荐证明方可申报。

3. 选题方向

申报者可参考《指南》所列题目的方向、范围和领域选题，或结合本人（课题组）已有的研究基础和方向自拟题目进行申报。

4. 申报项数

山东省内各市社科联，各省级社科类社会组织，各高校、

党校和社科院等科研机构，省直实际工作部门，均可申报。各市社科联、各社会组织、省直实际工作部门限报3项，高校等科研机构限报5项。积极鼓励以团队（集体）形式进行课题研究，凡以团队（集体）申报课题，立项及经费资助方面给予优先支持。已承担省社科联课题及项目尚未完成结项者，不能申报本年度本课题。每位课题负责人只能申报1项课题，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其他课题的申报；同一人员作为课题组成员最多只能参加2项课题的申报。课题负责人不得同时申报省社科联本年度设立的其他各类课题及项目。

5. 材料提交

山东省内各市社科联，各省级社科类社会组织，各高校、党校、社科院等科研机构，各省直实际工作部门，受理本单位的课题申报工作，并集中将审核通过的课题申报材料报送至省社科联社团部。省社科联不受理个人申报。

（1）提交书面材料

各单位集中将推荐的课题材料报送至省社科联。材料包括：《2017年度山东省社科联人文社会科学课题申请书》书面材料（A4稿，A3纸双面印刷，封面纸质同内页纸质，骑马钉中缝装订，一式3份）及电子版；《2017年度山东省社科联人文社会科学课题申请活页》（匿名）书面材料（A4纸双面印刷，一式10份）及电子版；《2017年度山东省社科联人文社会科学课题申报汇总表》书面材料（推荐单位填写并盖章）及电子版。

课题申报所需材料从省社科联网站 (www.skj.gov.cn) “课题管理” 栏目中下载。

(2) 网上申报

通过单位推荐的课题负责人登录省社科联网站 (www.skj.gov.cn) 课题申报平台填写相关材料并及时关注审核状态。

书面材料和网上材料需共同通过审核才能参加课题立项评审。

四、立项与结项

1. 立项审批

课题申报工作结束后，山东省社科联课题管理办公室组织课题评审专家，对申报课题进行评审，确定立项课题并下达课题立项通知书。

2. 完成时间

课题完成时限为 1 年。立项课题原则上不允许延期结项。如确有特殊原因须申请延期的，延期不允许超过半年。延期半年仍不能完成的课题，将予以撤项处理并追回资助经费，课题负责人 3 年之内不得申报省社科联任何课题。

3. 成果要求

课题研究成果主要形式为课题报告、论文、专著等。市社科联调研报告专项课题结项形式仅限调研报告。

山东经济社会发展委托课题研究成果须具备以下 2 个条件之一，方可申请结项：（1）获得省级以上领导肯定性批示并被采纳；（2）在中文核心期刊发表 1 篇或在省级以上

期刊发表 2 篇文章。课题研究成果在报送有关部门、领导或公开发表时应注明“2017 年度山东经济社会发展立项课题”字样。

山东省社科联年度课题和专项课题研究成果须进行查重，须提交正规查新机构盖章的查重报告，文章重复率不得超过 10%，报告或著作重复率不得超过 20%。

五、成果转化

山东省社科联课题管理办公室对具有较大应用价值、重要学术意义的最终研究成果或阶段性成果编印《山东经济社会发展课题专报》，报送有关领导和部门。

省社科联对按期结项的课题进行评优，获得优良等级课题将结集出版。

联系地址：济南市舜耕路 46 号省社科联社团部

邮 编：250002

课题申报业务咨询电话：0531-82866271 82866389

网上申报技术支持电话：0531-82866376

电子信箱：stglb@vip.163.com

山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17 年 5 月 27 日



